
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购买本期债券之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上一报告期定期报告中提到的风险因素没有重大变化。

一、利率波动风险

市场利率易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特别是我国正处于经济转型的关键时期，经济调控政策出台密集，未来几年内市场利率发生波动的可能性较大。由于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一旦市场利率发生波动，可能导致投资者持有本期债券获得的收益相对下滑。

二、市场风险

政府鼓励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场进行有序竞争。随着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开放领域的不断扩大以及开放程度的不断加深，必然进一步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市场化进程，发行人所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现有格局将有可能被打破，使得发行人所具有的行业垄断地位受到一定影响。

三、未来投资规模较大风险

发行人是高邮市重要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承担着保障房开发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水利施工建设等任务，随着高邮市地方建设的不断发展，发行人面临未来资本支出规模较大的风险。

四、经营财务风险

政府对发行人的未来发展方向、经营决策、组织结构等方面存在干预的可能性，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运营和发展，对发行人正常的业务收益产生一定的影响。发行人资产中其他应收款和存货占比高，资产流动性一般，近年来公司债务规模快速增长。

五、与政府相关的工程项目账面价值占比较大风险

发行人作为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主要业务对手方为高邮市政府单位和国有企业，与政府相关的工程项目账面价值占比较大，存在一定的集中风险。

六、资产流动性较弱的风险

发行人资产主要包括以代建项目投入为主的存货和其他应收款，项目投入回款周期长，其他应收款形成资金占用，公司整体资产流动性较弱。

七、对外担保余额较大风险

截至2021年12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金额合计119.66亿元，占发行人净资产比例为84.68%。若未来被担保企业出现经营困难，不能按时偿付到期债务，发行人将面临代偿风险，从而对发行人声誉、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2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2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2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2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3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3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3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4
四、 资产情况.....	24
五、 负债情况.....	26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7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8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8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8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9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9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9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29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9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
财务报表.....	32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2

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本报告、年度报告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定期披露的《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年度报告》
报告期、本期	指	2021年度（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定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休息日和节假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中文名称	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高邮建投
外文名称（如有）	Gaoyou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Development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Gaoyou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法定代表人	林学斌
注册资本（万元）	25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5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 高邮市文游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 高邮市文游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560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448062712@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赵刚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高邮市文游中路 98 号
电话	0514-84603870
传真	0514-84618313
电子信箱	448062712@qq.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高邮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高邮市人民政府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林学斌	总经理	2021年2月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7.14%。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林学斌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雍殿健、赵刚、吴福荣、耿加贵、束建中、张凯

发行人的监事：李学新、沈景玲、孙茂、陈银、薛德勇

发行人的总经理：雍殿健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姜莉娟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姜莉娟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发行人是高邮市最主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建设主体，发行人主要从事高邮市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水利设施建设、保障房开发建设、商品房开发建设、乡镇供水、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业务。此外，发行人还承接高邮市及江苏省内其他地区的工程施工业务。

发行人营业收入包括工程施工收入、基础设施建设收入、房屋销售收入、养护绿化收入和污水处理收入等。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发行人作为高邮市政府下属最主要的重大项目投资建设主体和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平台，业务范围广泛，其业务范围主要涉及高邮市范围内的保障房开发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水利施工建设、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各子公司业务各有侧重，分工明确，公司整体业务多元化发展。

根据高邮市的发展规划，未来几年将是高邮市由工业化中期向中后期转变的重要时期，产业结构、区域格局和增长动力都将发生新的变化，经济增长将处于新一轮跨越发展阶段，将进入发展方式转型升级期、基础设施重点建设期、城乡统筹加快推进期、社会建设全面提升期。随着高邮市未来经济水平的提高与城镇化进程的加快，作为高邮市最主要的建设实施主体，发行人将广泛参与高邮市基础设施、水利设施建设等业务，在上述行业中的区域垄断地位将更加凸显。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说明新增业务板块的经营情况、主要产品、与原主营业务的关联性等

报告期内，发行人新增商品销售业务，主要由子公司高邮市禹润商贸有限公司、江苏高邮鸭集团食品加工有限公司、江苏高邮鸭集团食品销售有限公司等负责，销售具备当地特色的产品，与原主营业务关联性较小。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工程项目建设	88,614.95	83,710.61	5.53	67.26	69,003.22	64,027.26	7.21	63.47
代建收入	33,622.64	28,500.00	15.24	25.52	32,296.08	27,388.20	15.20	29.71
养护绿化	1,297.90	1,161.78	10.49	0.99	1,179.55	1,009.01	14.46	1.08
房屋销售	447.94	400.08	10.68	0.34	1,301.91	1,255.12	3.59	1.20
污水处理	2,454.69	2,551.13	-3.93	1.86	1,840.02	2,446.51	-32.96	1.69
农村自来水水费收入	2,047.82	2,848.15	-39.08	1.55	1,749.54	2,674.43	-52.86	1.61
城市服务	217.32	247.95	-14.09	0.16	145.57	230.93	-58.63	0.13
农产品销售	2,572.22	3,974.15	-54.50	1.95	1,201.31	1,226.70	-2.11	1.10
商品销售	467.79	400.91	14.30	0.36	-	-	-	-
合计	131,743.28	123,794.77	6.03	100.00	108,717.20	100,258.16	7.78	100.00

(2) 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2021 年度，发行人工程项目建设成本较上年增加 30.74%，主要是项目增加导致成本增加；

（2）2021 年度，发行人房屋销售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65.59%，成本较上年减少 68.12%，毛利率较上年增加 197.20%，主要是房地产项目部分处于清盘阶段所致；

（3）2021 年度，发行人污水处理业务收入较上年增加 33.41%，毛利率较上年增加 88.08%，主要是供水户数增加所致；

（4）2021 年度，发行人城市服务业务收入较上年增加 49.29%，毛利率较上年增加 75.97%，主要是成本控制能力提升所致；

（5）2021 年度，发行人农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增加 114.12%，成本较上年增加 223.97%，毛利率较上年减少 2479.34%，主要是受疫情影响采购成本增加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作为高邮市政府下属最主要的重大项目投资建设主体和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平台，业务范围广泛，其业务范围主要涉及高邮市范围内的保障房开发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水利施工建设、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各子公司业务各有侧重，分工明确，公司整体业务多元化发展。

根据高邮市的发展规划，未来几年将是高邮市由工业化中期向中后期转变的重要时期，产业结构、区域格局和增长动力都将发生新的变化，经济增长将处于新一轮跨越发展阶段，将进入发展方式转型升级期、基础设施重点建设期、城乡统筹加快推进期、社会建设全面提升期。随着高邮市未来经济水平的提高与城镇化进程的加快，作为高邮市最主要的建设实施主体，发行人将广泛参与高邮市基础设施、水利设施建设等业务，在上述行业中的区域垄断地位将更加凸显。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未来投资规模较大风险

发行人是高邮市重要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承担着保障房开发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水利施工建设等任务，随着高邮市地方建设的不断发展，发行人面临未来资本支出规模较大的风险。

对策：发行人依靠股东投入、自身运营以及对外借款等多种渠道筹集项目建设资金，保障项目建设的资金不断流，提高项目建设效率，在项目竣工后与政府及时结算，形成项目资金回流，尽可能降低未来投资规模较大对自身现金流带来的风险。

（2）经营财务风险

政府对发行人的未来发展方向、经营决策、组织结构等方面存在干预的可能性，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运营和发展，对发行人正常的业务收益产生一定的影响。发行人资产负债表中其他应收款和存货占比高，资产流动性一般，近年来公司债务规模快速增长。

对策：发行人通过完善自身管理体制和运作机制，建立健全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全面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进一步加强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发行人还进一步加强与政府的沟通、协调，不断加强管理、提高自身的整体运营实力。公司流动资产中主要为工程施工等存货资产，发行人不断加强对存货的管理程度，通过开发或增值出售等方式盘活存货资产。同时，发行人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多渠道筹集社会资金，优化公司债务结构，保持合理的债务规模。

（3）与政府相关的工程项目账面价值占比较大风险

发行人作为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主要业务对手方为高邮市政府单位和国有企业，与政府相关的工程项目账面价值占比较大，存在一定的集中风险。

对策：发行人主要业务对手方按照相关协议、已定的还款计划或者双方协商，在未来一定时间内安排还款或者进行债务置换抵消。同时，发行人通过完善自身管理体制和运作机制，建立健全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全面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进一步加强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发行人还进一步加强与政府的沟通、协调，不断加强管理、提高自身的整体运营实力。

（4）资产流动性较弱的风险

发行人资产主要包括以代建项目投入为主的存货和其他应收款，项目投入回款周期长，其他应收款形成资金占用，公司整体资产流动性较弱。

对策：公司流动资产中主要为工程施工等存货资产，发行人不断加强对存货的管理程度，通过开发或增值出售等方式盘活存货资产。同时，发行人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多渠道筹集社会资金，优化公司债务结构，保持合理的债务规模。

（5）补贴收入不确定风险

发行人作为高邮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高邮市政府根据发行人的经营需要，每年安排财政资金支持发行人进行基础设施建设。发行人补贴收入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大，一旦政府补贴政策发生变动，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将受到影响。

对策：发行人负责高邮市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房开发建设、水利施工建设、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等关系民生的公共服务及产品，地方政府根据发行人盈利情况每年酌情安排一定的政府补助，为可持续性收入。同时，发行人也不断根据高邮市政府的整体发展规划，努力开拓盈利性较好的经营业务，提高自身盈利能力。

（6）对外担保余额较大风险

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金额合计119.66亿元，占发行人净资产比例为84.68%。

若未来被担保企业出现经营困难，不能按时偿付到期债务，发行人将面临代偿风险，从而对发行人声誉、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针对对外担保余额较大的风险，发行人持续关注被担保人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避免发生代偿，并积极开展追偿。在对外担保活动开展过程中，审慎评估被担保对象资质，严格履行对外担保审批程序，控制对外担保规模。

（7）有息负债规模增长较快的风险

截止 2021 年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为 124.89 亿元，发行人所从事业务的资金需求量大、投资回收期较长。目前，发行人外部融资以银行贷款为主，一旦信贷政策趋紧，银行贷款的融资成本或融资条件发生不利于发行人的变化，将导致发行人不能及时足额筹集到所需资金，其正常经营活动将会受到影响，发行人的财务风险亦将有所增加。

对策：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为 39.34 亿元，对 2022 年有息负债偿付规模能够形成一定覆盖。发行人的货币现金规模较大，可缓解集中偿债压力。未来发行人持续产生的经营收入也为公司新增负债提供偿债保障。同时，受益于当地城镇化加速和房地产市场稳健发展，公司账面存货预计变现收益也将得到一定程度提升，也可以在一定程度上缓解集中偿付压力。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主要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规章制度。

决策权限：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 以下的，或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的，由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超过上述金额的，经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决策程序：每笔关联交易的项目负责人将关联交易的申请提交给财务负责人审核，财务负责人审核后，将关联交易的申请及其意见提交总经理办公会或董事会审批。

定价机制：依据国家政策和市场行情，主要遵循下述原则：有国家定价（指政府物价部门定价或应执行国家规定的计价方式）的，依国家定价；若没有国家定价，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若没有市场价格，则适用成本加成法（指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定价；若没有国家定价、市场价格，也不适合以成本加成法定价的，采用协议定价方式。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71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方应收款项	1.40
关联方应付款项	0.02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49.77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30.9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2.13%；银行贷款余额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8.38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6.84%；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10.47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21.0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0.00	2.00	10.00	18.92	30.9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1.25	1.05	1.30	5.77	8.38
其他	0	3.50	1.75	5.22	0.00	10.47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94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9.94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7.00 亿元，且共有 2.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15年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5高邮债、PR高邮债
3、债券代码	1580219.IB、127272.SH
4、发行日	2015年9月14日
5、起息日	2015年9月15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年9月15日
8、债券余额	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4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报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1高邮建投PPN001
3、债券代码	32100192.IB
4、发行日	2021年2月2日
5、起息日	2021年2月4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年2月4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1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

2、债券简称	20 高邮建投 PPN001
3、债券代码	32001077.IB
4、发行日	2020年12月22日
5、起息日	2020年12月24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年12月24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报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高邮建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101162.IB
4、发行日	2021年6月23日
5、起息日	2021年6月23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6月23日
8、债券余额	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报价、订单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1 高邮城投 PPN002
3、债券代码	32100705.IB
4、发行日	2021年6月25日
5、起息日	2021年6月28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6月28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报价、订单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邮建01
3、债券代码	178721.SH
4、发行日	2021年11月16日
5、起息日	2021年11月18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11月18日
7、到期日	2026年11月18日
8、债券余额	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竞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高邮01
3、债券代码	196258.SH
4、发行日	2022年1月21日
5、起息日	2022年1月25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1月25日
8、债券余额	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竞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2 高邮建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280214.IB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26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报价、订单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一期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
2、债券简称	21 高邮建投债 01、21 高邮 G1
3、债券代码	2180491.IB、184144.SH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3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12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8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2022年第一期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
2、债券简称	22高邮建投债01、22高邮G1
3、债券代码	2280134.IB、184308.SH
4、发行日	2022年3月23日
5、起息日	2022年3月25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年3月25日
8、债券余额	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78721.SH

债券简称：21邮建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到执行期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78721.SH

债券简称：21邮建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本次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20%；在本次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

（二）为便于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之“三、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三）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 20 个交易日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四）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次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內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上述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本节“三、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资信维持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

1、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內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2、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3、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

（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约定的期限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三）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內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约定期限內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本节“三、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三、救济措施

（一）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偿债保障措施承诺和资信维持承诺要求，且未能在上述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次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按照相关偿债保障措施承诺和资信维持承诺约定配合持有人调研发行人。

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次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和解方案。

（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內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四、调研发行人

（一）发行人承诺，当发生以下情形时，受托管理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未偿还金额 30%以上持有人有权要求调研发行人，发行人应积极配合并提供与调研相关的必要信息。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1、发行人违反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偿债资金来源承诺，持有人根据“三、救济措施”要求调研的。

2、发行人违反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本节“二、资信维持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恢复承诺，持有人根据“三、救济措施”要求调研的。

（二）当发行人发生约定的情形时，本次债券持有人可以通过以下途径或方式行使调研发行人的权利：

- 1、当发行人发生约定的情形，本次债券持有人可以要求调研发行人。持有人要求调研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受托管理人，说明调研发行人的原因、目的并提交拟参与调研的持有人名单及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未偿还金额比例。
- 2、受托管理人于收到书面通知的次日发布相关公告，向全体持有人征询调研意向。如其他持有人有意参加调研的，需在 5 个交易日内反馈，参与调研的持有人原则上不超过 5 名。如拟参与本次调研持有人人数较多的，持有人应推举 1-5 名持有人代表参加。
- 3、受托管理人将于反馈期限截止且确定调研代表后 2 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调研事项，并与发行人协商确定具体调研时间。
- 4、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可采取访谈、参观、查阅与触发事由相关的财务资料、合同文本、担保文件及有关交易事项的具体协议等方式了解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
- 5、调研结束后 2 个交易日内，受托管理人应该就调研发行人所获悉的相关信息及时告知本次债券全部持有人。
- 6、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对在调研中获取的有关商业秘密的信息应予以保密。

（三）发行人发生导致持有人有权调研事项的，承诺及时做好以下相关工作：

- 1、发行人发生导致持有人有权调研的事项时，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告知受托管理人。
- 2、发行人应与本次债券持有人及受托管理人就调研事宜充分协商，至迟将于收到受托管理人调研通知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落实调研安排（会议事项除外）。
- 3、发行人应指派至少一名熟悉生产经营情况的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安排和接待调研。
- 4、对于本次债券持有人要求调研的事项或查阅的相关资料，发行人应根据约定如实告知，并及时提供相应材料。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尚未执行

债券代码：196258.SH

债券简称：22 高邮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本次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20%；在本次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

（二）为便于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之“三、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三）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 20 个交易日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四）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次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上述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本节“三、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资信维持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

- 1、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 2、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3、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

（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约定的期限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三）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2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本节“三、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三、救济措施

（一）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偿债保障措施承诺和资信维持承诺要求，且未能在上述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次债券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按照相关偿债保障措施承诺和资信维持承诺约定配合持有人调研发行人。

2、在30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次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和解方案。

（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四、调研发行人

（一）发行人承诺，当发生以下情形时，受托管理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未偿还金额30%以上持有人有权要求调研发行人，发行人应积极配合并提供与调研相关的必要信息。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1、发行人违反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偿债资金来源承诺，持有人根据“三、救济措施”要求调研的。

2、发行人违反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本节“二、资信维持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恢复承诺，持有人根据“三、救济措施”要求调研的。

（二）当发行人发生约定的情形时，本次债券持有人可以通过以下途径或方式行使调研发行人的权利：

1、当发行人发生约定的情形，本次债券持有人可以要求调研发行人。持有人要求调研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受托管理人，说明调研发行人的原因、目的并提交拟参与调研的持有人名单及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未偿还金额比例。

2、受托管理人于收到书面通知的次日发布相关公告，向全体持有人征询调研意向。如其他持有人有意参加调研的，需在5个交易日内反馈，参与调研的持有人原则上不超过5名。如拟参与本次调研持有人人数较多的，持有人应推举1-5名持有人代表参加。

3、受托管理人将于反馈期限截止且确定调研代表后2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调研事项，并与发行人协商确定具体调研时间。

4、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可采取访谈、参观、查阅与触发事由相关的财务资料、合同文本、担保文件及有关交易事项的具体协议等方式了解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

5、调研结束后2个交易日内，受托管理人应该就调研发行人所获悉的相关信息及时告知本次债券全部持有人。

6、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对在调研中获取的有关商业秘密的信息应予以保密。

（三）发行人发生导致持有人有权调研事项的，承诺及时做好以下相关工作：

1、发行人发生导致持有人有权调研的事项时，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告知受托管理人。

2、发行人应与本次债券持有人及受托管理人就调研事宜充分协商，至迟将于收到受托管理人调研通知后的10个交易日内落实调研安排（会议事项除外）。

3、发行人应指派至少一名熟悉生产经营情况的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安排和接待调研。

4、对于本次债券持有人要求调研的事项或查阅的相关资料，发行人应根据约定如实告知，并及时提供相应材料。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尚未执行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8721.SH

债券简称	21 邮建 01
募集资金总额	4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6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3.4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p>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p> <p>（一）偿还到期债务</p> <p>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金额，未来也有可能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上表之外的有息负债。</p> <p>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p>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p>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p> <p>（一）偿还到期债务</p> <p>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p>

	有息负债的具体金额，未来也有可能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上表之外的有息负债。 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12个月）。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78721.SH

债券简称	21 邮建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15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孙裕强、周鹏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78721.SH、196258.SH
债券简称	21 邮建 01、22 高邮 01
名称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18楼
联系人	马安琪

联系电话	021-68761616
债券代码	2180491.IB、184144.SH、2280134.IB、184308.SH
债券简称	21 高邮建投债 01、21 高邮 G1、22 高邮建投债 01、22 高邮 G1
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
办公地址	江苏省高邮市文游中路 27 号
联系人	周慧萍
联系电话	0514-84668767

债券代码	1580219.IB、127272.SH
债券简称	15 高邮债、PR 高邮债
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办公地址	扬州市文昌西路 2 号
联系人	周道正
联系电话	0514-84610324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80219.IB、127272.SH、2180491.IB、184144.SH、2280134.IB、184308.SH、102101162.IB
债券简称	15 高邮债、PR 高邮债、21 高邮建投债 01、21 高邮 G1、22 高邮建投债 01、22 高邮 G1、21 高邮建投 MTN001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2月31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金融工具和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2021年上年年末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0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93,765,426.78	3,765,426.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400,000.00		2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500,000.00		3,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900,000.00		27,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6,671,802,387.49	6,598,364,466.67	6,846,301,459.52	6,827,226,555.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26,013,287.08	1,899,451,207.90	620,982,784.00	640,057,688.11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39.34	11.40	29.58	33.00
其他流动资产	0.15	0.04	0.94	-83.91
在建工程	0.84	0.24	1.21	-30.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4	0.01	0.01	329.17

长期待摊费用	0.08	0.02	0.06	34.68
--------	------	------	------	-------

发生变动的原因：

附注 1：2021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金额为 39.3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3.00%，主要是发行人债券等导致银行存款余额增加所致；

附注 2：2021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金额为 0.01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83.91%，主要是会计政策变更调整所致；

附注 3：2021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金额为 0.84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30.22%，主要是部分在建项目转固所致；

附注 4：2021 年末，发行人生产性生物资产金额为 0.0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29.17%，主要是产禽鸭的增加；

附注 5：2021 年末，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金额为 0.0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4.68%，主要是流转土地使用费的增加。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39.34	7.17	—	18.23
存货	246.85	53.27	—	21.58
长期股权投资	0.89	0.88	—	99.18
固定资产	5.88	0.26	—	4.34
无形资产	1.32	0.96	—	72.29
合计	294.29	62.54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苏州祥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3	0.86	-	80	100	权利质押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合计	3.43	0.86	-	—	—	—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13.06	6.41	9.65	35.33
应付票据	6.51	3.19	12.16	-46.50
长期借款	22.93	11.26	17.59	30.35
应付债券	60.96	29.93	25.86	135.76
长期应付款	10.42	5.12	16.37	-36.33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附注 1：2021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金额为 13.0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5.33%，主要是项目建设资金需求量较大导致借款规模增加所致；

附注 2：2021 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金额为 6.51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46.50%，主要是到期的应付票据偿还所致；

附注 3：2021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金额为 22.9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0.35%，主要是项目建设资金需求量较大导致借款规模增加所致；

附注 4：2021 年末，发行人应付债券金额为 60.9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35.76%，主要是新发行债券所致；

附注 5：2021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金额为 10.42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36.33%，主要是融资租赁借款减少所致。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87.65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124.89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42.49%。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2.00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55.78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44.67%；银行贷款余额 33.7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26.99%；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22.97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8.39%；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12.43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9.9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1年(不含)至2年(含)	2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2.00	10.00	43.79	55.78
银行贷款	0.00	9.57	6.12	4.10	13.93	33.7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5.17	3.12	5.71	8.97	22.97
其他	0.00	3.50	1.75	5.22	1.96	12.43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五）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0,386.19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33,206.65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31,918.86	政府补助	31,918.86	可持续
投资收益	1,648.21	合营联营企业及参股公司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648.21	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	-	0	不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	-94.43	坏账准备	-94.43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0	-	0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58.94	其他非日常事项	58.94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307.23	对外捐赠、其他非日常事项	-307.23	不可持续
资产处置收益	-17.70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7.70	不可持续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高邮市水务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	工程施工	139.66	88.47	10.27	0.35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57亿元，净利润为2.77亿元。两者存在重大差异，主要系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建设投入规模较大，发行人在建项目建设周期和回款周期较长，成本支出与营业收入的现金流不能反映在同一会计年度。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4.70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2.94亿元，收回：0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7.64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5.41%，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26.86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19.66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7.20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内容、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更新了《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内容包含：总则；信息披露标准；信息披露内容及对象；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负责人及其职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中的职责；未公开信息的保密措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和保密责任；信息披露审核、发布流程；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的内部控制及监督机制；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责任与处罚；附则。

本次发布以上信息披露制度是为了规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相关事务，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进行信息披露，保护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十一、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34,173,319.67	2,958,026,999.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80,147,241.06	522,422,752.03
应收款项融资	3,100,000.00	
预付款项	1,663,200,808.83	2,156,678,521.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85,931,150.18	1,787,524,957.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685,073,733.14	22,130,534,349.0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86,973.05	93,765,426.78
流动资产合计	32,766,723,225.93	29,648,953,006.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4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3,500,000.00
长期应收款	92,699,500.00	106,949,500.00
长期股权投资	89,098,233.17	92,321,852.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1,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58,166,501.81	569,643,497.94
固定资产	587,817,118.31	533,086,889.76
在建工程	84,322,983.66	120,843,604.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3,964,285.69	923,709.0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2,487,317.74	133,408,983.57
开发支出		
商誉	27,041,665.00	27,041,665.00
长期待摊费用	7,767,400.99	5,767,204.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40,234.29	5,404,153.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0,405,240.66	1,650,291,060.04
资产总计	34,497,128,466.59	31,299,244,066.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6,336,534.73	965,3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50,500,000.00	1,216,000,000.00
应付账款	229,085,662.22	192,231,409.69
预收款项		189,912,329.31
合同负债	233,870,613.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129,601.26	13,698,580.50
应交税费	163,504,784.15	143,742,266.70
其他应付款	6,163,328,374.46	6,671,802,387.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1,969,340.69	1,826,013,287.08
其他流动负债	367,381,593.51	
流动负债合计	10,771,106,504.50	11,218,700,260.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292,784,230.00	1,758,910,000.00
应付债券	6,096,365,821.64	2,585,854,913.0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42,093,406.64	1,636,639,140.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3,426,994.45	218,390,119.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94,670,452.73	6,199,794,173.36
负债合计	20,365,776,957.23	17,418,494,434.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76,145,019.40	9,486,027,519.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2,668,674.83	159,785,490.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24,332,758.67	1,713,919,62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083,146,452.90	13,859,732,631.68
少数股东权益	48,205,056.46	21,017,000.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31,351,509.36	13,880,749,632.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497,128,466.59	31,299,244,066.31

公司负责人：林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莉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31,530,029.16	748,685,148.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7,761,751.00	959,671,128.22
其他应收款	955,056,880.49	939,970,663.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020,329,241.52	12,017,025,086.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32,781.35	
流动资产合计	15,927,710,683.52	14,665,352,027.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3,500,000.00
长期应收款	17,880,000.00	17,88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971,988,978.35	2,352,555,645.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4,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58,166,501.81	569,643,497.94
固定资产	12,102,827.52	197,809.06
在建工程	12,50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1,721.06	183,442.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9,411.77	2,217,060.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69,649,440.51	2,970,177,454.43
资产总计	19,597,360,124.03	17,635,529,482.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8,500,000.00	
应付账款	20,350,103.00	20,438,206.80
预收款项		177,229,858.16
合同负债	220,986,769.12	
应付职工薪酬	5,513,551.39	4,016,879.01
应交税费	120,449,773.46	112,482,050.57
其他应付款	5,619,232,882.01	6,846,301,459.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6,482,588.68	620,982,784.00
其他流动负债	366,628,908.63	
流动负债合计	7,148,144,576.29	7,781,451,238.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0,000,000.00	
应付债券	3,414,224,254.48	1,393,737,744.1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54,545,788.00	287,817,216.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167,121.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58,770,042.48	1,733,722,081.27
负债合计	11,306,914,618.77	9,515,173,319.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52,382,527.15	4,062,265,027.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2,668,674.83	159,785,490.57

未分配利润	1,555,394,303.28	1,398,305,644.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90,445,505.26	8,120,356,162.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597,360,124.03	17,635,529,482.02

公司负责人：林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莉娟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72,595,356.12	1,110,699,153.04
其中：营业收入	1,372,595,356.12	1,110,699,153.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00,799,956.26	1,152,457,239.58
其中：营业成本	1,259,187,451.84	1,018,138,562.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482,607.19	12,668,680.38
销售费用	633,517.32	382,594.03
管理费用	77,462,081.65	55,416,992.2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7,034,298.26	65,850,410.43
其中：利息费用	70,871,070.75	78,853,536.29
利息收入	24,465,682.29	14,718,280.41
加：其他收益	319,188,584.97	276,575,098.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82,146.49	18,706,026.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358,837.83	18,696,985.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944,321.36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7,018,241.57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76,970.69	-3,118,901.03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06,344,839.27	243,385,896.68
加: 营业外收入	589,369.60	2,871,195.56
减: 营业外支出	3,072,326.91	1,170,694.47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3,861,881.96	245,086,397.77
减: 所得税费用	26,416,504.78	17,507,619.96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445,377.18	227,578,777.8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445,377.18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578,777.81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156,321.22	227,967,711.35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0,944.04	-388,933.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7,445,377.18	227,578,777.8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2,156,321.22	227,967,711.3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10,944.04	-388,933.5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公司负责人：林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莉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9,903,198.71	255,794,748.41
减：营业成本	215,477,829.43	213,364,326.06
税金及附加	9,093,811.48	6,115,130.96
销售费用	228,623.79	300,406.75
管理费用	16,674,860.97	10,789,005.48
研发费用		-
财务费用	-9,662,473.54	-8,236,975.5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922,914.25	9,195,588.57
加：其他收益	190,000,000.00	16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551.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09,405.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62,001.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5,349,692.31	188,400,853.40
加：营业外收入	14,419.82	400,3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815,320.80	755,92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2,548,791.33	188,045,228.40
减：所得税费用	13,716,948.76	7,067,099.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831,842.57	180,978,128.7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978,128.7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8,831,842.57	180,978,128.7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林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莉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7,726,516.21	1,159,613,537.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4,855.96	702,646.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7,543,402.30	3,179,968,185.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26,004,774.47	4,340,284,369.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41,951,336.56	3,231,997,901.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814,308.21	73,369,231.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871,246.55	60,125,661.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7,345,904.93	1,705,941,34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82,982,796.25	5,071,434,13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6,978,021.78	-731,149,766.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19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44,309.27	1,383,831.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9,123.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2,220.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144,309.27	200,055,175.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480,046.32	169,346,811.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10,000.00	248,175,126.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500,000.00	4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9,990,046.32	837,521,937.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845,737.05	-637,466,762.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1,909,000.00	4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1,899,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25,642,230.00	6,206,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6,100,000.00	32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23,651,230.00	6,576,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99,533,496.07	2,588,754,786.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2,047,655.09	628,697,628.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7,600,000.00	1,345,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99,181,151.16	4,563,152,414.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4,470,078.84	2,013,047,585.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4,646,320.01	644,431,056.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2,199,999.66	967,768,943.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6,846,319.67	1,612,199,999.66

公司负责人：林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莉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641,089.58	246,397,831.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59,792.52	2,923,568,12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8,700,882.10	3,169,965,956.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6,824,061.07	920,457,956.5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84,764.14	5,811,616.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68,194.36	5,614,886.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7,107,111.26	1,326,617,27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3,084,130.83	2,258,501,73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83,248.73	911,464,223.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551.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51.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437,228.57	101,977.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9,433,333.33	659,7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500,000.00	4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0,370,561.90	1,079,861,977.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302,010.23	-1,079,861,977.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0,010,000.00	4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0.00	1,43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0,010,000.00	1,476,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0,982,784.00	66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1,497,076.66	206,603,668.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8,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0,979,860.66	874,103,668.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9,030,139.34	602,396,331.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4,344,880.38	433,998,577.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8,685,148.78	314,686,571.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3,030,029.16	748,685,148.78

公司负责人：林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莉娟

